

证券代码：603230

证券简称：内蒙新华

公告编号：2024-032

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要求，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特制定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以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主要措施如下：

一、聚焦主营业务，提升经营质效

公司作为一家发行企业，在传播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始终将社会效益放在首位，秉承“双效”统一的理念，即在追求社会效益的同时，注重经济效益的提升，努力实现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的双赢。

2023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8.40亿元，同比增长10.93%。在中小学教材教辅发行方面，公司持续做好工作，确保课前到书、人手一册，为中小學生提供高质量的教材教辅，也积极做好大中专中职教材教辅的发行工作，通过高质量产业并购等方式，提升大中专中职教材教辅的市场占有率，为中职學生提供更加优质的教育资源。此外，公司还致力于做好文化产品的发行工作，坚持弘扬正版、诚信经营的原则，推动文化市场的健康发展。

公司严格管理募集资金。各募投项目子项目分别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做到专款专用；建立了专门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范使用募集资金。为了加快募投项目的推进，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2024年上半年召开董事会、监事会及股

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调整及延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并且制定了明确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每月末都对募投项目的进展进行统计。

2024 年，公司将继续秉承高质量发展理念，着力推进主营业务提质增效，勇担文化振兴新使命，坚持把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作为各项工作的主线，凝心聚力铸好“北疆文化”品牌，着力赓续历史文脉，坚持稳中求进、稳中争优、稳中谋强的工作总基调，强基础、谋发展、优结构、促升级，绘制公司高质量发展新蓝图。

二、重视股东回报，推动价值提升

公司坚守共享发展的理念，对股东的回报给予高度重视。在平衡公司现阶段发展需求与长远目标的基础上，致力于与全体股东分享发展成果，以实现公司价值和股东利益的最大化。公司上市至今，实施积极的分红政策，不断提高现金分红比例和金额。自 2021 年至 2023 年，公司每年度均实现现金分红，共分红 3 次，累计分红 2.35 亿元，分红比例分别为 10.06%、19.80%、50.53%，分红比例和金额均逐年提升。为给予投资者对公司分红的稳定合理预期，公司制定了相关分红规划，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划向股东分配利润。

2024 年，公司将坚定地确立以回报股东为核心的意识，密切跟踪市场对于公司价值的评估，坚持通过稳健的业绩对股东进行回馈的发展思路，全力促进经营质量和价值创造力的提升。在此基础之上，公司将结合战略规划与实际运营情况，平衡好经营发展与股东回报之间的关系，确保按照《公司章程》所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制定的股东回报计划执行。在综合考虑行业走势、公司经营模式、盈利状况以及资金大额支出等因素后，采取措施提升分红率和股息率，确保分红的稳定性、持续性和可预期性，力求为股东带来更优质的投资回报。同时，公司将依法合规地做好市值管理，通过有效的成本控制、收入增长策略和资本分配，持续改善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推动可持续发展，提升公司的价值创造力及投资吸引力，强化投资者的满意度，树立和维护公司资本市场良好形象。

三、加强投资者沟通，提升公司透明度

公司深刻理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在增强和推动公司市值增长中的关键作用，致力于持续提升信息披露的透明度和准确性，确保向市场传达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且有效的信息。同时，公司坚持优化投资者关系管理，建立并完善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机制。公司构建了股东大会、业绩说明会、上证 e 互动、投资者咨询电话及信息披露公开邮箱、公司网站、微信公众号、各类投资者调研交流活动等多样化的沟通方式和渠道，保证投资者对公司信息的全方位了解和沟通渠道畅通，传递公司投资价值，构筑起公司与资本市场之间的沟通桥梁，与投资者建立长期、稳定的互动关系。

2024 年，公司将持续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不断提高信息披露的质量，创新并丰富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的方法，拓宽沟通渠道，增加互动频次，从而提高沟通的效率和品质。在定期报告发布后，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组织召开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深入交流。同时，公司将认真做好投资者调研接待工作，确保沟通的有效性。通过开展多样化的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为依法合规做好市值管理，维护和促进公司市值提升提供助力。

四、坚持规范运作，强化公司治理能力

公司依法依规建立了现代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完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以推动规范化运作。党委会、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权责分明、高效运作、科学决策，保持了较好的决策质量、执行效率和监督水平。公司按照独立董事制度政策变化及监管要求，于 2023 年修订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制度，于 2024 年上半年修订了《公司章程》，进一步明确独立董事职责定位，优化其履职方式，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确保独立董事能够独立、公正地履行职责。

2024 年，公司将继续深化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以及内部控制体系，不断优化公司治理机制，确保规范运作。根据最新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推动公司治理制度体系建设，强化对制度的培训和学习，提高制度执行力。同时，公司将充分利用独立董事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作用，加强履职保障，提升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加强公司治理风险防范，完善合规管理运行机制，推动合规管理体系与审计监督、风险管理、制度建设的有效结合，形成协同治理合力，从而提高

公司治理能力，为公司的高质量发展营造一个共建共治共享的良好治理生态，并提供规范高效的治理保障。

五、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公司将全面贯彻实施“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聚焦主营业务，不断提升经营质效，推动公司朝着高质量的发展方向迈进。通过高标准的经营管理、规范化的公司治理和积极的股东回报策略，公司将有效履行作为上市公司的职责和责任，保障包括中小股东在内的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积极传递公司价值，持续保持公司资本市场良好形象。

本行动方案是基于公司目前的实际情况而作出，方案的实施可能受行业发展、经营环境、市场政策等因素的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其中所涉及的工作计划等系非既成事实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承诺，本方案尚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20日